



本局檔號 Our Ref.: L/M (35) to EMB 53/2041/75
來函檔號 Your Ref.:

電子郵件 E-mail: embinfo@emb.gcn.gov.hk
電話 Telephone: 2810 3628
傳真 Faxline: 2147 9448

九龍南山邨南安樓21-24號地下
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主席
張廣嗣先生

張主席：

建議特殊學校就讀年齡
由6至16歲延長至18歲

貴會七月二十日的傳真已收到。本局現正詳細考慮貴會在六月一日信件中提出的上述建議，以及六月二十二日由專人送來的 71 封家長簽署的支持信件，稍後便會給貴會具體答覆。對於本局就六月分寄來的信件未有即時作覆，非常抱歉。

教育統籌局長

(陳鄭蕓玉 代行)

一九九八年七月二十一日